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鼓动力”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障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循环使用累计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理财，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含 365 天，下同）。授权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陕鼓动力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理财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规定，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进行现金管理，其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二）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在 2.2 亿元理财额度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购买期限不超过 365 天的保本理财产品。授权额度在 2016 年 7 月 16 日之前有效。

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3.19 亿元，平均年化收益率 3.28%（根据募集资金用资情况，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大部分在 6 个月内）。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累计已到期理财产品 1 亿元，实现理财收益 143.57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 2.19 亿元，预

计实现理财收益 328.71 万元，平均年化收益率 3.07%。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2,416.37 万元，其中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8,940.35 万元，石家庄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211.83 万元，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264.19 万元。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6 年公司拟循环使用累计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理财，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含 365 天，下同）。授权额度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

二、理财投资规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状况，对于募集资金理财规划如下：

1、投资品种

理财合同中明确约定“保本”的理财产品，其中产品的投向为高信用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银行次级债、债券回购以及投资级及其以上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

2、投资额度

循环使用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在任意时点上，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

3、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含 365 天）。

4、授权额度有效期

授权额度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理财规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方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投资额度内审批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

7、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①尽管有保本措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②理财收益率受金融市场供需影响较大，投资的实际收益可能会低于预期。

③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④金融机构的经营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①会计核算部专职人员按照公司《资金理财管理办法》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②公司审计监察室负责对短期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持续审计与监督。

③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保本型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履行程序

201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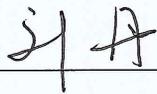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陕鼓动力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中金公司同意陕鼓动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章志皓



刘丹

保荐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14日